

大都

柳存仁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大都

柳存仁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本书作者保留翻译或改编
戏剧、电影、电视及其它演艺之
权益

大 都

柳存仁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天津市张自忠路189号)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20½ 插页 2 字数 450000

1996年6月第1版 199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5306-2226-9/1 • 1980

定价:28.00元

内 容 提 要

这是华裔澳大利亚学者柳存仁先生迄今为止所写的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

庚子年间，义和团蜂起北方，八国联军觊觎北京，慈禧太后仓皇西逃，H县师爷白健卿为接驾夙夜操劳，不幸身亡。作品由此发端，展开了从清末直到一九二五年大约三十年间北京的几个旧家庭的生活画卷，并从这一特定角度反映了这一时期社会生活的复杂变迁，真实而毫不掩饰地勾勒出那个时代的轮廓。

居住于古都北京的吴、杨、方三家从其社会地位来说，都是具有一些特权的小官吏之家。吴幹川虽然对社会不满，然而骨子里却浸透了封建意识和旧知识分子的懦弱，不但对妻子气指颐使，对儿子横加束缚，而且对外甥白霭然的参加“五四”运动，亦怕得要命。他的最后的“纳妾”，更给家庭罩上一层阴影。吴家干亲杨家，于和谐的表象中潜伏着痛苦、反抗的波澜。大女儿婚姻因八字不合而夭折，长子因投身革命而入狱。对于方家，小说着重描写了其侄吉少爷的堕落，吉少奶奶的风流和其子捧角儿玩妓女的纨绔子弟的情态。

作品在对三个家庭变迁的描绘中，对旧官场的腐败齷齪也作了相当深刻的揭露和抨击，对青年的积极向上的革命精神给予极大的肯定和赞扬，而对老北京的风俗民情，诸如庙宇、戏园、市场、饭馆、妓院、街道、建筑都有极细致入微的记叙和描绘。这些，都给人以历史和文化的启迪。

小说语言细腻，人物生动，风格自然，蕴意深远，是一部有历史与艺术价值的力作。

前 言

在清末民初的时候，商务印书馆曾经印过一部包含几百种的翻译小说的丛书，收的有西方的和日本的。这部《说部丛书》一共有四集。有趣味的是，除了第四集之外，前面三集每一部小说都标明了它所属的类别，例如伦理、社会、历史、言情、哀情、神怪、侦探……之类，其中有些分类现在看起来恐怕是不很确当的。例如托尔斯泰的自传意味很浓的《童年》、《少年》、《青年》，被林琴南用文言译成三册《现身说法》的，就归入了社会的一类。大仲马的《三剑客》和《二十年后》，据法国历史家的考证，是有很多的历史根据的，这两部书被君朔先生译作《侠隐记》和《续侠隐记》，却没有归入历史，只算作义侠。这样的繁复的，其实也时常犯错误的分类法，当然现在已经不时兴了。其实，我们不论怎样地说，一部小说的人物无论如何不能够说脱离他们的环境和时代，这种环境和时代及人们的活动，过了一个时候，情随事迁，正像东晋王羲之说的：“俯仰之间，已为陈迹。”时间是一分一秒都不会停顿的，但是却像本书第一章开头时说的，“一个世纪在霏霭蒸雾笼罩着的季候里逐渐透露开来了”，这说的是我们现在呼吸着的这个世纪的开端，虽然人们今天又在憧憬着，欣望着下一个新的世纪。

历史是不容易，其实也是不能够忘记的。因为它毕竟是生活

的继续和连环。这样的环节，自然人们也有淡忘它的时候，但是客观地说，它不曾断，也不会断。《资治通鉴》虽然是明白事理的大臣写给统治人民的宋代皇帝看的、王侯将相的东西，但是它跟一般平民的生存活动着实也很有关系。每一个家庭其实也该有它的《通鉴》，这不止是从前大约每个人家都保存的家谱（现在也许不那么严重地需要了），因为老祖宗老太爷的面影其实也还活生生地留在子孙的面庞和神态上。这个样子的小《通鉴》是跟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大《通鉴》相通的，这就是《华严经·十回向品第二十五之九》说的“于一毛端量处，悉包容尽虚空遍法界不可说不可说一切国土皆使明见，如一毛端量处遍法界虚空界，一一毛端量处，悉亦如是。”佛经的文字是噜嗦，换一句话说，现在的一刹那也包括过去经历的全部；你的就是我的，我们的就是他们的；“剪不断，理还乱”，却是因陀罗帽子上的宝网，珠玉重重交络，无有穷尽，可是又无不相关。

近年考古工作发展得特别有成就。在中华民族的上古或史前史上，又凭空地添上了许多可惊异的年代，虽然即使没有这些，我们的有文字记载从未中断的史乘，也早已无愧可以算是一个真正古老的民族。今天在海外居住的，从广东一部分方言脱胎出来的称呼唐人，好像已经在许多地方普遍地代替了华人的名称，这称呼和别的用法并行不悖，它们都代表了这个古老的民族在历史上发皇的时代。我们当然绵绵历历地还有许多可以说是哀痛的，忧患的时代。《易经·系辞下》说：“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忧患乎？”这里说的中古，我不能说它指的是什么时候，但是说它大概在引用过《易经》这部书的孔子之前，恐怕是不错的罢。世界上历史和中国人的历史同样的古老的民族还有不少，例如那公元前五百八十六年（再过三十五年孔子才出

世)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和他的军队攻破了耶路撒冷城墙,“毁其宗庙,迁其重器”,那许多被俘虏到巴比伦的犹太人,作为一个民族,也是深深地知道生于忧患的。这些犹太人的灾难还真不小呢:悠悠两千年间,他们还要继续地被罗马人统治,被阿拉伯人统治,他们散居欧洲各地,散居后来的美国,远到我们北宋的时候中国的汴京(开封)也还有犹太人居住。今天在中东西濒地中海这一小条狭长的独立领土以色列国的出现,还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一九四八年的事情。在这以前,犹太民族的游荡已经有这么长的时间了。为了散居各地,他们很自然地成了世界上无数国家不同国籍的人。我们读过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或者是知道过去有些犹太商贾例如那位著名的哈同在上海租界的垄断物业牟利,都不免受了一点恶影响,“犹太”这个词在我们有些语言中甚至可以算是一个贬词。这就不免要“一篙打死一船人”了。我要留意的是一般的犹太人,现在他们为他们的国家,为自己的生活,当然也跟我们一样要求现代化,要求奋斗生存。

我的犹太人朋友端纳·莱斯利是一位很普通的犹太人,但是从别的方面说,他也是一位奇人。他最初念大学是读数学的,后来他又学了古代汉语,做过王充《论衡》的研究。他用法文译过《论语》,希伯来文本的《论语》也是他译的。他研究《古代中国的伊斯兰教》,这些书都早已出版了(近年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了他和荣振华合著的《中国的犹太人》)。我对犹太人的事情稍知道一点,可能也是从他那里来的,因为他直爽,平易近人,辩论问题错了就立刻承认,很有“知之为知之”的态度。我是个少信的人,但是我和他的交往最令我感觉印象深刻的一次是他的儿子十三岁的那一年,他邀我到坎培拉南郊的犹太教堂看他儿子算是在宗教人做了成年人的礼节。这十三岁的年龄,据说是从二世

纪以来就是这样的规定的，行礼的日期是要在和生辰最相近的那个安息日（礼拜六）。那天上午他的儿子穿得好整齐，规规矩矩地站在讲台上，在一两百人的面前用希伯来语念诵羊皮纸的经卷上手写的一段 Torah（《摩西五书》里的文字和一段先知的预言）。我恐怕是这个聚会里的唯一的中国人，不免有些激动。这个时候我忽然无端地想这些是不是真的对旧骸骨的迷恋，还是“人情同于怀土兮，岂穷达而异心？”

对于《摩西五书》，大约看过《旧约圣经》的人都知道的，那里面讲的不过是些戒律和做人的信条。这些律条都是宗教性的。中国虽然有儒教（它是教育、教化，还不好说是宗教）、道教，还有外来的佛教、回教、基督教这些，但是老实说，一般的中国人似乎信教是从来不曾像其他国家其他民族的人对他们的信仰那么着迷。儒家的经典真地有些老了，任何一个现代人大约也无法学《礼记·檀弓》描写的曾参在他病危的时候还要换掉季孙送他的炕席子才肯断气；喜欢读大乘佛经的人，也未必人人都能像释迦那样舍身饲虎喂狼。但是在那么悠长的时代里，中国的民间便是卑微到今天研究的学者们说的《五部六册》那一堆宝卷，里面大约也有不少教训，很像是犹太人的《摩西五书》一类的教人做人的准则罢？人生的大舞台很大，历史上的大人物，王侯将相，固然要经常在那里搬演他们的显赫事迹，但是没有台上出来进去，打旗儿的，跑龙套的苦哈哈们，这个世界就没有那么热闹。这些旧时社会从希圣希贤的人到目不识丁的劳苦大众，什么是教他们共同遵守的信条呢？我希望用我的拙劣的笔墨刻画几个能够告诉我们的真的人出来。这“真的人”，希望他们更幸运的，是像著名的《狂人日记》小说里的主角所渴望的。

说到这里，我不免要重复一下我从前为本书写的旧序了。它

说：

这书所企图描写的内容，粗略地说，是清末直到一九二五年顷约三十年间的几个旧家庭里人物生活的变化，从而反映出这个时期某个角度所看到的社会多方面所发生的繁复变迁。假如它可以有什么主题的话，它的主题就是几个忧郁幽悒的妇人和可怜的孩子。我诚恳地，真实而毫不掩饰地想剪出在那个动荡而悠长的岁月里面他们苍白的面影。这书里虽然也还有许多男角，还有许多成年人。可是我的同情，我的鼓舞，无疑地是放在妇人们和孩子们一边的身上。

这个世界，也许它还是欲界，不是色界和无色界，是不能够没有妇人和孩子的。如果他们还有些苍白和幽郁，难道是因为他们“难见真的人”吗？

这部小说，在香港曾经印过，五十年代大公书局出的《庚辛》（用清末庚子辛亥做背景的）是它的前九章；一九六八年香港星岛日报出版的《青春》，是它一共三十章的全部。两次印数都不很多，而且版权已归作者。这一次在国内重新出版，除了这一篇前言是新写的加入之外，我曾经又校对旧版的一些错字，此外没有什么改动。

北京的刘梦溪、陈祖芬兄嫂好意鼓励我让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是我十分感谢的。书名现在改了《大都》的新名字，是因为避免怕有重复的关系，并不是要想取巧。这里只好最后又噜嗦了两句。

一九九五年八月，作者识。

目 录

第 一 章	老佛爷的天下	1
第 二 章	旗民的女儿	22
第 三 章	风声鹤唳	40
第 四 章	生与死	58
第 五 章	海上风暴	81
第 六 章	太史第	104
第 七 章	玉虎牵丝	123
第 八 章	可爱的一个黄昏	142
第 九 章	金蝉啮锁	169
第 十 章	大 都	203
第 十 一 章	天地君亲师	229
第 十 二 章	春 夜	251
第 十 三 章	温室之花	271
第 十 四 章	终身大事	289
第 十 五 章	蛛网荆棘	310
第 十 六 章	女儿心	334
第 十 七 章	满庭芳	352
第 十 八 章	东安市场	372
第 十 九 章	唱戏的孩子	389
第 二 十 章	雕栏玉砌	406
第 二 十 一 章	广和楼	426
第 二 十 二 章	曲终人不见	449

第二十三章	夜深沉	468
第二十四章	翠云居	486
第二十五章	夫妇之间	520
第二十六章	齐人乐	546
第二十七章	异乡客人	566
第二十八章	月圆时	583
第二十九章	少年游	605
第三十章	团 圆	627

第一章 老佛爷的天下

一个世纪在霏霏蒸雾笼罩着的季候里逐渐透露开来了，很少有什么人意识到它的存在。我们说的，是一千九百年即是清光绪二十六年庚子的夏天，闷热的旧历七月初旬的日子。

在这座小小的 H 县城的南门外，离城不过一里多的样子，人们看见背着土阜的那条静静的小溪。溪水尽自沉沉的停滞在那儿，不怎样干净，颜色是黯浊的，带着点深紫和橙黄的渣滓。其实这条溪水倒不一定是死的，不，决不是的，它的方向正是朝南弯弯的缓慢的流着，然而在这样懊闷的日子里，我们倘若不是仔细的体察，猛一下子倒瞧不大出来它的趋势。这样的水的色泽跟它的沉滞的宁静的劲儿，倒许和它周围的人物，生活相配衬。不知道是人们要活着和水土相配合呢，还是水土该跟着人群的心情朝前走，这在那个时候的人是很少觉得它会成为什么问题的。溪边还有着几棵粗大得一抱围不过来的老槐树，黑森森地挤着，在树荫里瞧不穿上半边的蓝天。树的粗杈上头有个像深丛似的老乌鸦的窝，这时候窝里头没有动静，像在谛听着它底下聒噪的声音呢。晌午饭这个时候早该吃过才是了，吃完饭没有事情还是炕上睡觉的多。黄土堰里的高粱杆子长得五尺多高，连种地扛长活的人这两天也想着歇歇腿了。在北方，像今年这样溽闷的日子

还不多见呢。老人家们都这样的嘟囔着。可是这时候却正有两个人忘记了头上的骄阳在轻悠悠的说着话。

这两个人一老一少，他们虽然斜站在溪边，倒不是躲在树荫里乘凉的人。这一老呢，我们不过是照习惯上跟另外那一个小孩子比较起来称呼他罢了，年纪原来还不过三十七八岁，瘦长的脸庞，细细的，向斜侧两旁高吊起来的眉毛，显着天生得一股秀俊的气概。然而他也并不是我们想象之中那么文绉绉瘦弱的读书人，虽然他——白师爷念过不少的经书史书，是一邑的人素来敬仰，并且可以说是童蒙周知的了。这时他左胳膊正向里弯曲着，手下握了一把沉重的硬弓，笑嘻嘻的，跟他身畔那个倾神听着他说话的小孩子谈着。这小孩是个黑黑胖胖的傻小子，甲午那一年出世的，养下来还不到七整岁呢，却也有点儿蛮气力。他刚才把白师爷的青纱袍褂折叠起来和凉帽放在槐树底下，跟箭口袋摆在一起。白师爷穿着剪裁得挺长的白绸短裤褂，袖角高高的卷了起来，向他说道：

“小秃子，你不颠颠这张弓么？它比上回的那把弓可轻多了呢。”他说完就笑了，因为他瞧见小秃子龇露着齿，显出那一种我决不轻信，再不上当的神气。

白师爷微微的自满了，轻叹了一声，没有人知道他这是在极度的烦郁之下想借此松一口气。他满意地抬起头来，骄烈的阳光还在平射着前面不很远的城垛子，苍黄的，硬朗的矮城墙恰如一座泥制的短笔架横躺着。它几百年前就是这么纹丝不动的横矗在那里了，里面裹着无限的活动的生命。

小秃子的鼻尖儿微扇了一下。“哼，你骗人！我哪儿拿得动它呀。我拿小的，我爸爸上趟趁赶集热闹的时候给我捎回来一把轻的，还有小箭口袋呢。”

白师爷的眼珠子闭住了。嘴里喃喃的念叨着什么，小秃子愣着头，待听也听不清楚。这比前十来天小秃子在衙门里听从哨马营那边来的人说义和团师兄们念咒语要难听得多了，虽然念咒语究竟是怎样一回事他也摸不清楚。他的爸爸在县衙门里当打杂。衙门里有人曾经跟秃子说过，义和团的人懂得掐阴阳算八卦，会打义和拳，还有赵子龙救驾、黄天霸飞檐走壁保护施大人那样的本领，他听了倒不十分深信。那嘴里尽撒谎——小秃子听不懂的不是坏话就是撒谎，满口吐白沫子的师兄们还弄得出什么好东西来么？头上缠着块杏黄布，朝坛上顶着香磕头，那算什么了不起。这个县里武艺顶厉害的不就是一个白师爷么？白师爷是官称，县太爷老是称呼他：“健卿兄！健卿兄！”这个秃子熟得听都不要听了，他知道师爷叫白健卿，不过这个称呼除了县太爷之外谁也没有那么大的胆子敢那样叫他。秃子只是跟着大人叫一声“白爷”，白爷每次却露着一团高兴，摸摸他的小秃头，闲着没事的时候尽叫他上跟前去聊天。人家的学问可深得很哪！秃子没有办法，他爸爸也没有办法，他连一个大字也不认识。一阵夹着暑蒸气的热风漫过耳旁，秃子睁大眼睛瞧着白师爷，他还在哼哼呢，那调门儿低沉得很：

……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

揖让而升，下而饮，

其争也君子哦，其争也君子……哦！

这声音悠悠的，戛然终止了。健卿念书的腔儿，因为他惯居粤东的关系，本来就很难懂，何况听着的是秃子呢。秃子摸不着头脑的时候，瞧着白师爷微闭着的眼睛张开了，他用小手摸着自己的小脸蛋儿，羡慕得很似的说：

“白爷！你不是应许我，教给我学练弓的架势的么？”

白健卿微俯着头，对着身边这个垂涎的孩子，慈祥的笑了。“身体要先摆正啊！”他说着，左手把弓朝前比了一比，脚尖伸得和肩膀平齐了些，接着说道：“身、手、脚、眼，你瞧，秃子，先得学我这个姿势！”

那小孩照着他的样子试学了几趟，学到健卿点头了，他说：“屁股还要蹲下一点，骑着，骑着，你这下胯要使劲拉平它。”

这样，秃子空拉起腿架子，时候长了些，觉得有点发酸，就不想干了。健卿自己还挺着胸脯，照着原样，向远处随意一指，说道：“譬如，那儿一百步外安着靶子，你再照我的姿势做做看，不动晃不行呀！这一箭搭上去的时候，要是八十步的近垛，前面的手，得跟肩膀儿平个不离。要是一百步呢，抓手的地方得和眼睛看齐。对，高一点。更远些，一百三四十步呢，手要齐着眉。顶远得到一百七十，一百八十步靠外呢，我们骑着马背，左手该比到凉帽的顶上才算到家呢！”他嘴里说着，身上摆着坐式，用眼向树根旁边的帽子睃了一下。秃子听着就吃吃地乐了。

白健卿将那把挺宽挺重的弓，举得高高的，眼睛眯着像是在瞄准的样子，然后沉甸甸的把弓垂放了下来。他道：“秃子！你长大起来的时候，就会慢慢的懂得了。旁的不用说，这基础的功架是先要学会个样子的。这射箭的事情，有不少的讲究呢！我这张弓，”他说到这儿，顿了一顿，才说道：“你也知道，比前回你瞧见我射靶子的那张弓，要重得不少。那弓轻，这弓重，那个窄，这个宽。这不跟那个一样是人家武举人上武场比试用的，这是真正上战场打仗用的呢！咳，你干什么要撺掇我带它出来呢？打仗是怎么回事，你又哪里懂得？”他说时跑到箭袋那里摸出一枝翎箭，扣在弦边，重复拿起弓来，左脚尖跟右足跟在地上站得稳稳的，

就像是插了根，正对着上边的肩膀成了一条直线，胸脯大大的跟着挺了起来。他的眼神睁足，手摸正了弓弦，只听得飏的一声，这边弦子铿的响了一下，那箭笔直的射出去，无目标的落在八九十步远的矮树丛里。“这一箭，这样发了出去，八十步的靶子是可以十拿九稳，不会成为野矢的。”

健卿这么一亮相，一个回忆正像一枝飞过的快箭在秃子的脑里闪了过去。他记得白师爷的臂力和射靶的准确性，就挺起他的小胸膛，尖着嗓子喊道：“白爷，你的劲真大。干么今天不射点什么让我带回去呢？”

今天，秃子觉得就有点儿纳闷。师爷虽然搭起箭来，却并没有指定要射什么东西，像他平常喜欢做的那样。他还不是皱着他那一双本已高耸起来的浓眉，眉头就愈来愈凑在一处了。白师爷沉吟着不肯回答，小秃子斜侧着脸望着他，见他仍旧瞧着怀间的一张弓，就搭讪似的说：“秃子赶明儿长大了，要挽张四力五力的真弓，它劲儿多大。”

健卿瞧见他鼓起小腮帮子，像是假装着生气的样子，就徐徐的安慰他，说：“秃子，乖乖的，今个我闷得很，带你出来散散心。这两天外边的风声很紧，是不能随便乱射的，谁叫你死七八赖的一准要我带它呢。好罢，过了这个月没有事我们再出来，我射点什么活的给你瞧。”他说着话，停留在太阳底下晒得一阵阵的汗已湿透了里衣，背脊上一棱一棱的凸起的衣裳皱纹像一座座柔软的小山。

小秃子高兴了，拍一下掌，猛可的说道：“活东西！好，好，我就爱活玩艺儿。明儿你给我射一对家雀儿，唧唧喳喳会叫的！”

正在这个时候，秃子的眼睛朝了前边望了望，通过了树丛直望下去几百步距离光景就是人家种的庄稼，在柔黄色的穗和浓

绿的一片麦田的后面，虽然太阳直烁着他的眼，可是那一阵迎面扑起的灰尘，和疾驰而来的啪嗒啪嗒的蹄声正朝着他们站立的地方奔跑着，这是不会认错的了。秃子立刻加倍的高兴起来，他眼前正奔腾着一匹棕红色的东西。小孩子的声音高叫起来了：

“好呀！马！白爷，一匹马！”

健卿当然也看到这在田地那边大道上奔驰过来的棕马，跟尘雾当中跳跃着一片红鲜鲜的，闪亮在那骑马的人的上身的，引人注目的装束了。随了马蹄的拍响，北方那干燥的又厚又软的泥尘所固有的一种刺人鼻孔的冲味也跟着传送过来了。不过，当那马跑得更接近些，骑马的人让健卿瞧得更真切些的时候，伴着健卿的惊愕的，还有一种出人意外的惨叫声。

“……救命呀！老天爷，救命呀。……”

这是一阵断断续续的呼声，那骑马的鞍后面，像是有人气喘得很急的样子，哼出几个字，就得歇息一下，也许，嘴里还堵塞住什么破布棉絮一类的东西都说不定呢。这骑在马背上威风八面的是一个人，原来在他那鞍后还用粗麻绳子捆住了另外一个可怜的，痛苦得喘气都不连贯了的家伙。那骑马的人，扬着皮鞭把马屁股拍了一下，就飞驰过健卿和秃子两个人慌忙让路的溪边的狭道了。在那人紧了紧缰绳跑过的一瞥之间，虽然他并没有怎样注意到树根底下的旁人，健卿的锐利的眼睛，却并不愿意闲着。他半意识的早已逆料到这来的是一个怎样的人，和这是一件怎样的事情，他的眼睛又告诉他竟不幸而言中了。那刚才飞驰过去的人，头顶上紧扎着一条彩红色扎布，它轻软的在尘风里把那巾尾舒展开来，从旁边瞧去正像一面兜满的，涨饱了空气的绣旗。那人是张烟黑黝黝的油色长脸，很脏，然而很健壮，黑里头透着点儿紫膛颜色。脸上挂满灰尘和汗珠子，光着膀子，斜坡了白